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职工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职工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6月21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53人，实际出席职工52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职工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三年任期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王志新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王志新先生将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换届选举的两名监事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5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职工代表监事王志新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王志新，男，1966年8月生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市新华职工大学机械制造及加工工艺专业，在职大专学

历。1985年至2008年在天津市带钢厂动力科任科员，副科长，科长，主管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1年在新疆疏附县任副县长；2011年至2013年在天津里碑冷轧薄板厂任副总经理；2013年至2015年在天津市蓟州区礼明庄镇任第一书记；2015年至今在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任副书记、工会主席。

三、备查文件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职工大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市金鼎线材制品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